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解读《枣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草案）

《枣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草案）近期向公众征求意见，现将本规划草案解读如下：

一、编制背景

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﹝2019﹞18号）、《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发﹝2019﹞87号）和《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全面开展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的通知》（鲁自然资字﹝2019﹞61号）要求，我市组织编制了《枣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。该规划是枣庄未来十五年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，也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。

二、起草过程

按照国家、省统一部署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，围绕规划编制工作，确定了工作思路和流程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：

一是制定编制方案。积极落实枣庄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，委托专业团队开展规划研究工作，编制详细工作大纲，明确时间节点和重点任务，组织开展前期资料收集工作，初步理清了规划编制的基本思路和原则。

二是实地调研交流。先后赴各区（市）、各市直部门开展了实地调研和座谈交流，全面摸清我市国土空间现状底盘底数，结合双评价和双评估工作，识别出目前空间发展的主要问题。

三是落实上位要求。本规划积极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战略部署和相关要求，工作过程中先后向全国国土规划纲要专班汇报1次，向省自然资源厅汇报4次，向市委市政府汇报12次。

四是注重规划衔接。工作过程中与市发改、工信、交通、水利、能源等34家市直部门以及各区（市）人民政府、高新区管委会先后进行了十余轮次对接，衔接了交通、能源、水利、民生等17项建设类专项规划和文保、环保等9项保护类专项规划。

五是加强论证研究。针对重点工作和关键问题，组织有关部门、专家团队等召开专题座谈会，广开言路，反复研究，修改完善形成规划成果。

六是广泛征求意见。形成初步成果后，充分征求各区（市）人民政府、各市直单位等46个部门的意见，充分吸纳有关意见和建议，切实提高编制质量。

三、目标任务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，锚定“走在前、开新局”，落实“工业强市、产业兴市”战略，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坚持高水平保护、高质量发展、高品质生活、高效能治理，统筹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，建立全市统一、责权清晰、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空间规划体系，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，为“强工兴产、转型突围”、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新局面注入强大动力。

至2025年，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。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，各类生态要素得到系统性保护，生态碳汇能力显著增强；资源型城市创新转型进展显著，节约集约、绿色发展水平持续提升，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；鲁南门户枢纽地位进一步巩固，区域交通枢纽城市框架基本建立；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，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。

至2035年，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，综合实力、创新能力、开放活力、文化软实力大幅跃升，发展质量进入全省前列。高效协同、深度融合的新型工业化、信息化、城镇化、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推进，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；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弘扬体系更加完善，全社会精神文明素质明显提升；生态环境根本好转，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、产业结构、生产方式、生活方式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；各方面制度体系更加系统完善，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达到更高水平；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台阶，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，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；人民生活更加富裕和谐，社会文明繁荣进步，充分展现现代化建设丰硕成果。

至2050年，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，绿色发展典范作用全面彰显，现代化产业体系完善，生态环境全面提升，成为天蓝水清的森林城市，富裕文明、安定和谐的美好家园全面建成，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达到全省前列，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智造强市和国际美誉度的大运河文化名城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规划内容共分为十一章：

第一章“总则”为本规划的总体要求，包括指导思想、规划原则、规划范围与期限。

第二章“目标策略”是本规划的规划目标，包括城市定位、规划目标、人口规模、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。

第三章“空间统筹，构建国土开发保护总体格局”包括划定落实“三条控制线”、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、构建高质量开发保护总体格局。

第四章“特色高效，构建粮食安全、乡村振兴的农业空间”是面向农业空间的内容，包括优化农业空间格局、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政策、培育乡村产业新动能、加强村庄分类引导、有序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。

第五章“生态优先，创建山清水秀、低碳活力的生态空间”是面向生态空间的内容，包括保护生态空间格局、优化自然保护地体系、推进“山水林田大会战”、打造鲁南生态绿心公园。

第六章“全域协同，打造中心引领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”是面向城镇空间的内容，包括构建市域城镇空间格局、优化城镇等级体系结构、拓展主城区空间、加快滕州市域次中心建设、发挥山亭和台儿庄作为市域两极的带动作用。

第七章“留住记忆，保护历史遗产和特色景观风貌”是面向历史文化和城乡风貌的内容，包括构建多元历史文化保护体系、保护山水城乡特色景观风貌。

第八章“动能转换，实施工业强市、产业兴市行动”是面向产业发展的内容，包括构建“6+3”现代产业体系、优化市域创新空间和产业空间布局。

第九章“品质提升，打造全国宜居宜业城市典范”是面向公共服务的内容，包括构建全年龄友好型公共服务、建立多元的住房供应体系、打造舒适宜人的开敞空间。

第十章“互联互通，加强综合交通和基础设施建设”是面向综合交通和市政基础设施布局的内容，包括完善综合交通体系、构建绿色智慧基础设施系统。

第十一章“注重实施，提升国土空间综合治理能力”是面向规划实施的内容，包括加强党委和政府组织领导、构建全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传导体系、健全全过程法规政策体系和技术标准体系、健全国土空间规划监督实施体系、搭建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监督实施信息系统。

五、解读部门、解读人及咨询方式

政策解读机关：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解读人：杨光

政策咨询电话：0632-8698629